

台灣自來水公司

113年第四次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會議紀錄

一、時間:113年11月4日(星期一)下午1時30分

二、地點:本公司總管理處第一會議室

三、主席:李主任委員丁來

紀錄:唐嘉鴻

四、出席單位或人員:如簽到紀錄

五、主席致詞:(略)

六、前次會議決議事項:

決議項目一:

決議(裁示)項目	「預防管線遭受挖損及避免挖損其他管線作業要點」先試行辦理，倘各單位尚有意見，再妥為修正。
辦理情形	工務處： 本案目前由營業處收集各單位意見中，預計於年底修正工程契約範本時討論及修正，目前暫行續辦。

決議:「預防管線遭受挖損及避免挖損其他管線作業要點」修正部分，請工務處及營業處持續列管追蹤。

七、本次業務工作報告決議事項: 本次業務報告相關議題(計畫)照案洽悉。

八、提案討論：

提案一(提案單位: 工安環保處)

案由：有關總管理處 113 年度 TOSHMS 驗證稽核報告所列「建議事項:請留意公司及總處勞工代表的差異，例:安委會及訓練等紀錄」後續辦理方案。

說明：總管理處 113 年度 TOSHMS 驗證稽核，稽核委員指出因驗證範圍為總管理處所轄場域，其中各項活動(作業環境監測、風險評估、內部稽核、管理階層審查會議…等)均由總處分會代表配合辦理，惟於職安委員會及職安委員會委員教育訓練未見總處分會代表參與，似乎缺乏其連貫性，故建議本公司進行改善。

決議：依企業工會建議，於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增設總處分會代表(分會理事長)委員 1 名。

九、臨時動議：

提案一(提案單位: 工安環保處)

案由：本年度承攬商職災案件截至 113 年 10 月 25 日止，一般職災 6 件、重大職災 1 件，發生頻率偏高，另考量勞動檢查單位開罰超過 10 萬元以上案件偏屬立即發生危險之缺失事項，為降低類似職災或工安缺失重複發生頻率，建議於事件發生後 6 個月內，請事故單位至總處職安委員會簡報之前所提送改善對策的執行情形。

決議：請工安環保處研議本案處理原則。

十、散會:下午 2 時 30 分。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總管理處

113 年第四次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議簽到紀錄

主辦單位：工安環保處

時間	113 年 11 月 4 日 (星期一) 下午 1 時 30 分		地點	第一會議室
主持人	李主任委員丁來		紀錄	唐嘉鴻
出席人員				
項次	職稱	姓名	簽名	備註
1	副主任委員	武經文	武經文	
2	副主任委員	王傳政	王傳政	
3	委員(兼執行秘書)	蔡文魁	蔡文魁	
4	委員	王亮中	王亮中	
5	委員	何承嶧	何承嶧	
6	委員	蔡博淵	蔡博淵	
7	委員	林孟珠	林孟珠	
8	委員	林瑞卿	林瑞卿	
9	委員	邱麗敏	邱麗敏	
10	委員	黃美玲	黃美玲	
11	委員	王淑芳	王淑芳	
12	委員	丘宗仁	丘宗仁	
13	委員	張裕浩	張裕浩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總管理處

113 年第四次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議簽到紀錄

主辦單位：工安環保處

時間	113 年 11 月 4 日 (星期一) 下午 1 時 30 分		地點	第一會議室
主持人	李主任委員丁來		紀錄	唐嘉鴻
出席人員				
項次	職稱	姓名	簽名	備註
14	委員	何亮旻	何亮旻	
15	委員	姚淑燕	姚淑燕	
16	委員	李蘊理	李蘊理	
17	委員	傅敏菁	傅敏菁	
18	委員	董季琪	董季琪	
19	委員	藍秉修		視訊
20	委員	劉學綸		視訊
21	委員	洪玉女	洪玉女	
22	委員	林文裕		
23	委員	李霽原		
24	委員	林伯展		視訊
25	委員	黃建豪		視訊
26	委員	譚猷翰	譚猷翰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總管理處

113 年第四次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議簽到紀錄

主辦單位：工安環保處

時間	113 年 11 月 4 日 (星期一) 下午 1 時 30 分		地點	第一會議室
主持人	李主任委員丁來		紀錄	唐嘉鴻
出席人員				
項次	職稱	姓名	簽名	備註
27	工安環保處 工程師	林永章		
28	工安環保處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員	唐嘉鴻		
29	北區工程處			視訊列席
30	南區工程處			視訊列席
31	第五區管理處			視訊列席
32	第十一區管理處			視訊列席
33				
34				
35				
36				
37				
38				

保存三年

TS00-02-04-06/4.0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總管理處

113 年第四次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簽到紀錄(視訊)

主辦單位：工安環保處

時 間	113 年 11 月 4 日(星期一)下午 1 時 30 分		地 點	第一會議室	
主 持 人	李主任委員丁來		記 錄	唐嘉鴻	
單 位	職 稱	姓 名	簽 名	備 註	
二區總務室	技術士	藍 秉 修	藍秉修	委員	
三區物料課	工程師	劉 學 綸	劉學綸	委員	
五區工安課	工程師	方 怡 中	方怡中	列席	
路竹服務所	技術士	林 伯 展	林伯展	委員	
第十一區管理處	處長	曾 盛 一	曾盛一	列席	
十一區工安課	課長	呂 建 宏	呂建宏	列席	
蘆洲服務所	技術士	黃 建 豪	黃建豪	委員	
北區工程處	處長	鄭 超 仁	鄭超仁	列席	
北工工安課	課長	王 彥 翔	王彥翔	列席	
南工工安課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員	周 永 雄	周永雄	列席	